

第 4 版

国际专利分类表

使用指南

A 人类生活必需

B 作业、运输

C 化学、冶金

D 造纸

E 固定建筑物(建筑)

F 机械工程

G 物理

H 电学

专利文献出版社

国际专利分类表

使用指南

专利文献出版社

一九八四年十一月

国际专利分类表

使用指南

中国专利局文献服务中心翻译

专利文献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青山印刷厂印装

开本787×1092 1/16印张21.375字数530千字

科技书目 [89-58] 统一书号17242·74

印数1-10000

定价5.00

出版说明

国际专利分类表(IPC)是根据1971年签订的《关于国际专利分类斯特拉斯堡协定》编制的,现已有五十多个国家正式采用。国际专利分类表每五年修订一次,第四版将于1985~1989年间使用。这套分类表共分为九个分册,前八个分册分别为A分册——人类生活需要;B分册——作业,运输;C分册——化学,冶金;D分册——纺织,造纸;E分册——固定建筑物;F分册——机械工程,照明,加热,武器,爆破;G分册——物理;H分册——电技术。

本书为第九分册,它的内容包括国际专利分类表的使用指南,大类、小类及大组的索引。《使用指南》是使用国际专利分类表的指导性文件,它对国际专利分类表的编排、分类原则、分类方法和分类规则等作了解释和说明,可以帮助使用者正确地使用《国际专利分类表》。大组索引部份包括六千多个大组的类目,它将上述八个分册的大组集中编入本分册,使用者可以首先利用这个分册找到合适的大组,然后再利用其它八个分册找到合适的小组,这是一种比较迅速的查找方法。

本书可供从事科研、生产、情报、教学等工作的广大工程技术人员,科技情报人员以及专利审查员和分类审查员在分类专利文献和查找专利文献中的技术情报时使用。

由于翻译和编辑工作水平有限,书中定有许多不妥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一九八四年八月

目 录

一 前言 (1 ~13段)	(1)
二 分类号的编排和用法; 等级结构 (14~51段)	(2)
部 (15段)	(2)
部的类号	
部的类名	
部的内容	
分部	
大类 (16段)	(2)
大类的类号	
大类的类名	
大类索引	
小类 (17段)	(2)
小类的类号	
小类的类名	
小类索引	
组 (18段)	(3)
组的类号	
大组的类号	
大组的类名	
小组的类号	
小组的类名	
完整的分类号 (19段)	(3)
导引标题 (20段)	(4)
分类的等级结构 (21~24段)	(4)
多部分类名 (25段)	(5)
参见 (26~28段)	(5)
参见的作用 (27段)	
限制范围	
指示优先	
指引	
参见的使用和解释 (28段)	
附注 (29段)	(6)

术语 (见术语汇编部分) (30~41段)	(6)
“包括在” (31段)	
剩余主题的表达 (32~34段)	
“即”、“例如” (35~36段)	
“A 和 B”、“A 或 B”、“或 A 或 B, 但不是两者同时存在” (37段)	
“一般地”、“本身”、“专门适用于” (38~40段)	
“或类似的” (41段)	
分类位置的范围 (42~51段)	(7)
小类 (43段)	
大组 (44段)	
小组 (45~51段)	
三 分类的原则 (52~71段)	(9)
功能性发明 (56段)	(10)
应用性发明 (57段)	(10)
功能分类位置与应用分类位置 (58~61段)	(10)
各种发明的技术主题 (62~63段)	(11)
发明技术主题的分类 (64~71段)	(11)
化合物 (64段)	
化学混合物或组成物 (65)	
化合物的制备或处理 (66段)	
设备或方法 (67段)	
制造的物品 (68段)	
多步骤方法、设备 (69段)	
零件、结构部件 (70段)	
一般注意事项 (71段)	
四 分类方法; 分类规则 (72~74段)	(12)
优先附注 (74(a)段)	
最后位置规则 (74(b)段)	
其他一些规则 (74(c)段)	
五 混合系统 (75~77段)	(13)
六 分类或引得的内容 (78~92段)	(13)
发明情报; 附加情报 (79~82段)	(14)
发明情报或附加情报的表达 (80~82段)	
强制分类; 非强制分类和非强制引得 (83段)	(14)
分类号和引得码的表达 (84~89段)	(14)
X标记 (90~92段)	(16)
七 术语汇编	(16)

部目录.....	(20)
大类目录.....	(21)
小类目录.....	(25)
A 部	(25)
B 部	(27)
C 部	(32)
D 部	(35)
E 部	(36)
F 部	(37)
G 部	(40)
H 部	(42)
大组目录.....	(44)
A 部	(44)
B 部	(72)
C 部	(153)
D 部	(206)
E 部	(219)
F 部	(231)
G 部	(275)
H 部	(309)

一 前 言

1. 《关于国际专利分类斯特拉斯堡协定》已于一九七五年十月七日生 效，它为发明专利，包括出版的专利申请书、发明证书说明书、实用新型说明书和实用证书说明书（以下简称“专利文献”），提供了一种共同的分类。国际专利分类表以下简称为“分类表”。

2. 分类表是使各国专利文献获得统一分类的一种工具。它的基本目的是作为各专利局以及其他使用者在确定专利申请的新颖性、创造性（包括对技术先进性和实用价值作出评价）而进行的专利文献检索时的一种有效检索工具。

3. 此外，分类表还有提供服务等重要目的：

(a) 利用分类表这个工具编排专利文献，使用者可方便地从中获得技术上和法律上的情报；

(b) 作为对所有专利情报使用者进行选择 性报导的基础；

(c) 作为对某一个技术领域进行现有技术水平调研的基础；

(d) 作为进行工业产权统计工作的基础，从而对各个领域的技术发展状况作出评价。

4. 分类表第一版是根据一九五四年签订的《关于国际发明专利分类欧洲协定》的规定编制的。

5. 为了改进分类系统和适应技术的不断发展，分类表定期进行修订。

6. 分类表第一版的有效期为一九六八年九月一日至一九七四年六月卅日，第二版为一九七四年七月一日至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卅一日，第三版为一九八〇年一月一日至一九八四年十二月卅一日。本版（第四版）从一九八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7. 根据上述协定第四条第五款规定，决定将“国际专利分类”简写成“Int. cl”，并且将它加在所有的根据分类表分类的专利文献的分类号前面。

8. 建议在“Int. cl”的右上角，根据分类表的不同版本加上一个阿拉伯数字，如该专利文献是根据第四版分类的则分类号前应加上“Int. cl⁴”，根据第三版分类的应加上“Int. cl³”，而根据第一版分类的则仅表示为“Int. cl”，其右上角不加数字。

9. 分类表用英文和法文两种文本出版，两种版本具有同样权威性。

10. 根据上述斯特拉斯堡协定第三条第二款规定，分类表的正式版本还可以用其它文种出版。如分类表第三版的完整文本还用中文、捷克文、德文、匈牙利文、日文、朝鲜文、波兰文、葡萄牙文、俄文、西班牙文和塞尔维亚—克罗地亚文出版。

11. 本“指南”力求简明扼要地通过具体例子说明如何使用分类表对专利文献进行分类和检索。用英文、法文及其他文种出版的《技术用语索引》对分类表的使用也很有帮助。《国际专利分类法入门》这本书也是为了帮助分类人员和检索人员更好地使用分类表而精心编写的，可以向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索取这本书。

12. 此外，还专门出版了有关修订情况的资料，说明如何将一主题从分类表中一个分类位置转移到另一个分类位置（见《修订类目对照表》），作为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一九八〇年对分类表第二版或一九八四年对第三版进行修订的结果，这对第二、三、四版分类表的使用者将有所帮助。

13. 询问有关分类表问题的通讯地址:

World Intellectual Property Organization

34, Chemin des Colombettes

1211-Geneva 20 (Switzerland)

二 分类号的编排和用法: 等级结构

14. 分类号的编排和用法以及分类表的等级结构将参照样页(附于后面)加以说明。与下面讲到的分类号不同的混合系统引得码(indexing Code)的编排和用法将在第五章说明

部

15. 分类表内容包括了与发明专利有关的全部知识领域, 共分为八个部。

(a)部的类号—每一个部由A到H中的一个大写字母标明。

(b)部的类名—一个部的类名概括地指出属于该部范围内的内容, 八个部的类名如下:

A: 生活需要(农、轻、医)

B: 作业; 运输

C: 化学; 冶金

D: 纺织; 造纸

E: 固定建筑物(建筑; 采矿)

F: 机械工程; 照明; 加热; 武器; 爆破

G: 物理

H: 电技术

(c)部的内容—每一个部的类名后面有一个它下面主要细分类目的概要。

(d)分部—部内有由情报性标题构成的分部, 分部没有类号。

例如: 农业

大类

16. 每一个部分成许多大类。

(a)大类的类号—每一个大类的类号由部的类号及在其后加上两位数字组成。

例如: A01

(b)大类的类名—每一大类的类名表明该大类包括的内容。

例如: A01 农业; 林业; 畜牧业; 打猎; 诱捕; 捕鱼。

(c)大类索引—某些大类有一个索引, 它只是对该大类内容的一种情报性概要。

小类

17. 每一个大类包括一个或多个小类。

(a)小类的类号—每一个小类类号由大类类号加上一个大写字母组成。

例如: A01B

(b)小类的类名—小类的类名尽可能确切地表明小类的内容。

例如: A01B 农业或林业的整地; 一般的农业用机械或工具的部件、零件或附件。

(c)小类索引—某些小类有一个索引, 它只是对该小类内容的一种情报性概要。

组

18. 每一个小类细分成许多组，包括大组和小组。

(a) **组的类号**—每一个组（大组或小组）的类号由小类类号加上用“/”分开的两个数组成。

(b) **大组的类号**—由小类类号加上一个一位到三位的数及“/00”组成。

例如：A 01 B 1/00

(c) **大组的类名**—大组的类名明确表示检索发明有用的主题范围。

例如：A 01 B 1/00 手动工具

(d) **小组的类号**—小组是大组的细分类。每一个小组的类号是由小类类号加上一个一位到三位数，后面跟着一个“/”符号，再加上一个除00以外的至少有两位的数组成。

例如：A 01 B 1/02

任何一个在“/”后面的第三位或第四位数字应分别理解成一个第二位数字或第三位数字的十进细分类。例如3/426应读成“3 杠42点6”而不读成“3 杠426”，并且这个小组应从3/42下面，3/43上面找。5/1185应读成“5 杠11点85”，并且应从5/118下面，5/119上面去找。

(e) **小组的类名**—小组的类名明确表示检索属于该大组范围之内的一个主题范围，小组的类名前加一个或几个圆点表示该小组的等级位置，即表示每一个小组是它上面离它最近的又是比它少一个圆点的那个小组的细分类。小组的类名往往是以一个大写字母开头的完整词句。一个小组的类名如果是上面一级即离它最近而比它少一个圆点的一个类名的继续的话，它的第一个字母用小写表示，在所有情况下，在读出一个小组类名时，必须同时考虑它所从属的并受其限制的那个组的类名。

例如：A 01 B 1/00 手动工具

1/24 · 处理草地或草坪用

1/24这小组应读成：处理草地或草坪用的手动工具

A 01 B 1/00 手动工具

1/16 · 除杂草根的工具

因为1/16是1/00手动工具这一级分出的带有一个圆点的细分类，所以这小组应理解为只限于手动的除杂草根的工具。

完整的分类号

19. 一个完整的分类号由代表部、大类、小类、大组或小组的符号结合构成。

例如：

A	01	B	1/00	大组
部			或	
	大类		1/24	小组
		小类		
				组

导引标题

20. 为了方便使用者查找, 每一个小类中的大组都按顺序排列, 但要把这顺序标准化实际上是办不到的。有的地方遇到许多连续的大组都与同一主题有关时, 通常在其第一个大组前加上一个“导引标题”, 它的下面划一条线, 指出这个主题(例如: 见大组 A 01 B 3/00 前面的导引标题“Ploughs”(犁))。这标题所包括的范围一直延伸到下一个导引标题或用一条黑线划分处之前的各个组。这条黑线表示以下各组是有关另一个主题内容但无导引标题(例如: 见 A 01 B 75/00 下面的黑线)。这黑线代替了前版本中的虚线。在特殊情况下也可以为一个组加上一个导引标题。

分类的等级结构

21. 分类的等级是根据差别把整个技术按递降次序分成几个不同的等级, 即部、大类、小类、大组和小组。

22. 各小组的等级完全由小组类名前的圆点数决定, 而不是根据小组的编号来决定的。

例如: C 08 C 1/06 · · 胶乳的防腐(防腐拼料入 C 08 K)

1/065 · · 分散的橡胶粒子尺寸的增加

1/07 · · · 以使用的凝结剂为特征的

1/075 · · 浓缩

1/08 · · · 借助于乳状液澄清剂

这例子表明了具有三位数字、两个圆点的小组 1/065, 1/075 分别比两位数字三个圆点的小组 1/07, 1/08 高一级。

23. 为了避免重复, 圆点也用来替代那些等级直接比它高一级的组的类名。

例如: A 63 H 3/00 洋娃娃

3/36 · 零件; 附属物

3/38 · · 洋娃娃的眼睛

3/40 · · · 活动的

假如不用圆点来表达, A 63 H 3/40 的小组类名就应写为“洋娃娃零件中的活动的眼睛”。

24. 用分类号 B 64 C 25/30 作为例子说明一个具有六个圆点的小组的等级分类:

部 B 作业; 运输

大类 B 64 飞行器; 航空; 宇宙航行

小类 B 64 C 飞机; 直升飞机

大组 B 64 C 25/00 起落装置

一点小组 25/02 · 起落架

二点小组 25/08 · · 非固定的, 如可抛弃的

三点小组 25/10 · · · 可收放的, 可折叠的或类似的

四点小组 25/18 · · · · 操作机构

五点小组 25/26 · · · · · 操纵或锁定系统

六点小组 25/30 · · · · · 应急动作的

分类号 B 64 C 25/30 的内容是指飞机或直升飞机上的起落装置用的一种非固定式的可收

放的、可折叠的起落架的操作机构应急动作的操纵或锁定系统。

多部分类名

25. 有些类名包括用分号分开的两个或更多的性质不同的部分。这些类名的每一个部分都可看作独立的部分。这种情况往往是考虑到需要把一些性质不同而用一个短语包括不了的主题放在一起处理时才出现的。

例如：A 01 B 1/06 锄头；手动中耕机

参见

26. 在许多情况下，一个大类、小类、或组的类名或一个导引标题后面往往跟着一个放在括号内的短语，它提到分类表中的另一个位置，这就是参见。它表示参见所指明的技术主题被该参见所指出的一个或几个分类位置所包括。有时在一个附注中也有参见。

参见的作用

27. 一项参见具有一种下述功能：

(a) **限制范围**—这种参见指明了某些主题内容应放在另一个分类位置上，尽管这些主题似乎应被参见所在的分类位置包括。这对于正确理解和使用有参见的分类位置是十分重要的。虽然原类名叙述了一定的主题范围，但实际上该类名只涉及到这范围内除了参见所指明的所有主题以外的剩余部分（例如：见 A 01 B 1/00）；

(b) **指示优先（优先附注）**—这种参见指出另一个类号优先，用于一个主题可分在分类表两个分类位置，但希望这个主题只分在其中一个分类位置（例如：见 A 01 K 31/07）。这种优先附注最常是出现在小组一级；有些情况下，几个组同时涉及某一主题时，可以在等级较高的组后面加上一个附注；

(c) **指引**—在某些分类位置中，参见指出到哪里去找那些与主题有关的但该分类位置的类名中未包括的内容（例如：见 A 61 H 33/14）。

参见的使用和解释

28. 有关参见的使用和解释的详细说明。

(a) 参见通常是出现在其所属类名的后面，如该类名包括两个或更多的部分，它就出现在与之相关的部分的后面、很少有一个参见不与它前面的每一个部分有关，但这时，从上下文上看是很明显的；

(b) 跟在一个大类，小类或组的类名后面的参见与它下面各级内容都有关系；

(c) 跟在导引标题后面的参见，与该导引标题下面各组内容都有关系；

(d) 在同一个小类中指出由一个组到另一个组的参见仅引用后面的组号而不提及小类的类号；

(e) 被引用的一个组通常是最密切的组但不一定是唯一有关的组。要记住的是特殊情况下也可能与许多组有关。

(f) 在参见中，如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主题项目与同一个分类位置有关时，它们之间用逗号分开，其分类号放在末尾。

例如：A 01 D 91/04 · 生长在土壤之上的产品（水果，啤酒花入 46/00）

(g) 在参见中，不同的主题项目与不同分类位置有关时，用分号分开，可看作彼此是独立的。例如：A 01 K 1/00 动物用住房；有关设备（房屋结构，房屋特征入 E 04；装有通风设

备的房屋入 F 24 F)。

有一种情况例外, 即当文字实质部分大多相同, 则这些相同的文字只写一次, 其不同的分类号用逗号分开。

例如: A 01 H 3/00改良表现型的方法(影响植物的生长但又不产生新植物的非化学方法入 A 01 G 7/00, 化学方法入 A 01 N 25/00至65/00)。

附注

29. 在分类表中, 部、分部、大类、小类, 导引标题或组都可能出现有关的附注, 它对分类表中某一个部分的特殊词汇、短语或分类位置的范围进行说明, 或说明有关主题是如何分类的。

例如: F 42的附注: 本类也包括具有模拟器的演习或教练工具, 但一般的模拟器入 G 09 B 22 F 的附注: “金属粉末”包括含有相当大比例的非金属材料的粉末。

B 01 J 31/00的附注: 这一组分类时可不考虑水的存在

这些附注只适用于与之相关的部分并且当与一般的指示相抵触时, 以附注为准。

术语(见术语汇编部分)

30. 这里只可能将有限的一些字词进行标准化, 在说明任何类名或字词时, 考虑有关小类或组的内容常常是很有用的。

“包括在”

31. “Provided for”是“包括在”的意思, 指有关主题因具有某种特性而被分在 某一个分类位置(例如: 见组 B 60 Q 11/00)。

“Covered by”和“Covered in”都与“Provided for”具有同样的意义(例如: 见组 A 41 F 18/00)。

剩余主题的表达

32. 词句“not otherwise Provided for”是“其它类不包括”的意思, 它出现在一个组里时是指“同一小类或别的小类中任何组都不包括的”(例如: 见组 B 65 D 51/00), 在一个大类或小类的类目中出现这个词句时也应作类似的理解。

33. 有些组中用词句“other……”, “……not provided for in groups……”和“Miscellaneous”即“另外的……”“在某些组中不包括的……”和“其它的”, 这些组包括那些其特征在该小类所属的任何一个组中都不包括的主题(例如: B 05 C 21/00)。

34. 在一些小类中, 有些大组是“根据前面一个以上的组”或类似的词句所说明的主题, 这些组的主题是:

(a)一种包括大量选择性的主题, 其中每一个选择对象都分别包括在前面各组中的一个。例如: C 08 F 291/00;

(b)一种由各种特性结合起来的主题, 其全部特征没有被前面各组中任何一个组包括, 但它的每一种特性已分别被前面各组所包括。例如: G 05 D 27/00。

“即”、“例如”

35. “i.e”指“即”的意思, 用“即”连接的两个短语意思完全相同, 也就是用其中一个短语为另一个短语下定义。

例如: A 01 B 3/06·不能双向使用的, 即在回程时无法翻耕邻行的。

36. “e.g.”指“例如”的意思,它的出现并不对它前面的短语的意思加以限制,而是对该短语作简单的说明。它可具有下列意义:

(a)举例——通过举例对前面的文字加以典型的说明。

例如: A 42 C 5/00帽子附件或装饰品,例如,帽带

(b)包含——虽然从词句上看来并不明显,但应对“例如”后面提到的内容一定包括在前面的词句中这件事引起注意。

例如: A 61 G 3/00车辆的救护设备,例如:装或卸用的支架

(c)特指——说明有些主题已包括在内,但没有为它另立一个小组

例如: A 45 D 1/00卷夹,即热用夹;卷钳即热用钳;及其附件

1/02·带内加热工具,如用液体燃料

1/04··用电(电热元件本身入H 05 B)

“A和B”、“A或B”、“或A或B,但不是两者同时存在”

37. 词句“A and B”指在同一实例中A和B都存在的意思;

词句“A or B”指在同一实例中A存在或B存在或A和B都存在的意思;

词句“either A or B, but not both”含有在同一实例中或者A存在或者B存在而不是A和B都存在的意思。

“一般地”、“本身”、“专门适用于”

38. “in general”指“一般地”的意思,说明只考虑一项主题特性而不考虑它的任何应用。例如:组C 25 B 11/12,它包括以碳为基础的电极,参见(一般的碳物质入C 04 B 35/52)的意思是凡是指凡是可用于其它方面的而不是用作电极的碳包括在组C 04 B 35/52内。

39. “per se”指“本身”的意思,是指只与一项主题本身有关,而不是指包括这项主题的一个结合体。

例如:组C 25 B 9/04的内容是包括电源装置,它后面的参见(电气联接器本身入H 01 R)说明电气联接器的有关主题,如果该主题不是与电源装置的其它元件的结合体则应入H 01 R。

例如:组A 61 K 6/04的内容包括假牙、补牙或封牙用含有金属或合金配制品的制备。它后面的参见(合金本身入C 22 C)说明合金本身包括在C 22 C内,而合金这一特殊用途是包括在A 61 K 6/04内。

40. “specially adapted for”是“专门适用于”的意思,说明有关主题是修改过或专为某一个目的设立的。例如: A 47 D专门适用于儿童的家具。

“或类似的”

41. “or the like”是“或类似的”的意思,有时用来强调有关分类位置不仅包括类名中所指的主题,而且也包括其它具有同样主要特性的类似主题。

例如: B 63 B 35/52用来从水中捞飞机的网状物,滑台或类似设备

分类位置的范围

42. 部和大类的类名只是概括地指出它们的内容,通常对类名陈述的主题不作精确的定义。一般来说,一个部的类名往往不很严格地表明该部所包括主题的概括性特点。大类的类名对它所属的各小类包括的主题作一个全面性说明。反之,国际专利分类的意图是通过各小类的类名,并结合任何一项有关的参见或附注尽可能精确地定义该小类所包括的主题范围。大组和小组的类名,凡是具有参见的也应结合有关的参见和附注尽可能精确地定义该组所包

括的主题。

小类

43. 一个小类的有效范围是由下述诸因素综合起来确定的:

(a)小类类名, 小类类名用少量文字尽可能精确地描述分类表所包括的全部知识的一部分内容的主要特性, 这部分内容就是与其所属各组有关的小类的范围;

(b)跟在小类或它的大类的类名后面的任何参见。这些参见通常指出了该类名所描述的某些部分是分在别的小类中因而不包括在本小类或本大类内。这些部分可能构成类名描述范围的大部分, 因此, 那些参见在某些方面来说与类名本身同样重要。

例如: A 47 D 专门适用于儿童的家具

这个类名所包括主题的一大部分为学校中的课桌椅, 但在参见中指出了这部分内容应从本类名中除去而分在 A 47 B 下面的专门的组内, 这样就大大地改变了小类 A 47 D 所包括的范围;

(c)出现在一个小类的各组或导引标题中的任何参见。这些参见把一些主题内容归入另一大类或小类, 这也可能影响小类的范围。

例如: B 43 K 书写器具; 绘图笔

它下面1/00的参见把指示或记录设备用笔尖归入 G 01 D 15/16内, 从而缩小了小类 B 43 K 所包括的内容范围;

(d)在小类、大类, 分部和部的类名后面出现的任何附注或定义。这些附注或定义对类名中或别处使用的术语或词句作定义, 或澄清小类和其它分类位置之间的关系。例如(i)在包括 F 01到 F 04大类的分部类目“发动机和泵”后面出现的附注定义了整个分部中用的术语或词句, (ii)小类F 01 B 类名后面出现的附注(1)说明了 F 01 B 与 F 01 C 到 F 01 P 的关系及它所包括的范围, (iii)C 部类名后面的附注定义了各类金属或元素。

大组

44. 大组所包括的范围应理解为只限于它的小类有效范围以内。大组的有效范围是由被大组或其上的导引标题中的参见或附注修饰过的类名来决定的。例如: 一个小类中有关轴承的一个组, 该小类类名只限于一种特殊设备, 则上述“轴承”组应理解为只包括那种特殊设备的轴承的各种特性, 例如在设备中轴承的装配。要注意的是导引标题只是情报性的, 通常, 它不改变其下各组包括的范围, 除非从上、下文看十分清楚。与此相反, 导引标题中的参见则可以改变有关组的范围。

小组

45. 小组的范围也应同样理解为只限于它的大组以及它上面的任何一级小组的有效范围以内, 小组的范围是由被有关参见或附注所修饰过的类名来决定的。

例如: B 64 C 飞机; 直升飞机 (气垫车入 B 60 V)

5/00 安定面 (将安定面连接到机身上)

5/06 · 翅片 (机翼专用的入 5/08)

5/08 · 装在机翼上或由机翼支撑的

5/10 · 可调的

5/12 · · 向机身或发动机短舱方向缩回或缩到机身或短舱内

46. 大组5/00的内容应理解为属于小类类名的范围内, 即指“飞机或直升飞机的安定面”。另外, 小类B 64 C 类名后面的参见(气垫车入B 60 V)指出了所有涉及到气垫车的技术主题都应分在B 60 V 小类内, 所以大组5/00及其所属的全部小组都不包括气垫车安定面的内容, 而应从小类B 60 V 中去找。此外, 大组5/00后面的参见(将安定面连接到机身上入1/26)表明了所有有关安定面连接到机身的技术主题都应分在小组B 64 C 1/26中。

47. 在大组5/00下面的5/06小组应理解为翅片形的安定面。而且, 小组5/06类名后面的参见(机翼专用的入5/08)指明了机翼专用的翅片形安定面是分在小组5/08内。

48. 同样, 小组5/08与小组5/06一样都是大组5/00下面带一个圆点的小组, 应理解为装在机翼上或机翼支撑的安定面。小组5/10应理解为可调的安定面。

49. 小组5/12是从小组5/10分出的带两个圆点的小组, 应把它理解为向机身或发动机短舱方向缩回或缩到机身或短舱内的可调的安定面。

50. 当一个组细分成许多小组时, 每一个小组的内容只包括该组范围的一个特殊部分; 这样, 一个组下面可能只有一个小组或有许多小组。那些小组不需要包括它们上面一级组所包括范围的主要部分; 每一个小组的内容是从该组内容范围内划出的可以被检索到的主题的一个定义比较明确的部分。任何大组可以包括属于它的范围内的主题内容, 但必须是:

(a)未被它下面一级任何小组详细说明过的内容, 或者

(b)它下面一级一个小组所包括不了的范围太广的内容。

51. 与高一级的组相比较, 任何小组的范围是由这小组类名所描述的一种或几种主要特征来决定的。可能会发生两种情况:

(a)其主要特征在它的上一级类名中未表述出来。

例如: A 01 B 1/02 · 铁锹、铲

1/04 · · 带有齿的

(b)其主要特征已在它的上一级类名中表述出来。

例如: C 09 D 5/14 · 含有真菌剂或杀虫剂的涂料; 抗污涂料; 船底用涂料

5/16 · · 船底用涂料

当一个技术主题以上述特征为其基本部分时, 只入下面的小组。

三 分类的原则

52. 正如前言第二段所说的那样, 国际专利分类的首要目的是为了便于技术主题的检索, 所以设计成同样的技术主题都归在同一分类位置上, 同时也能够从这一位置再把它找到。这个位置就是最有可能检索到这一技术主题的位置。

53. 国际专利分类法力图保证任何与发明有关的技术主题能尽量作为一个整体来分类, 而不是将它的各组成部分分别分类。

54. 专利文献中的一些发明技术主题不是有关某物的改进就是有关使用或应用某物的一种新的方法。“物”这个词在这里是指任何技术对象, 包括有形的或无形的。例如: 方法, 物体, 物质。因此, 发明的主题主要是关于:

(a)某物的内在性质或功能, 即它或者不是与使用在哪一个特殊领域有关, 或者无视使用范围而技术上也不受影响, 或者

(b)某物的特殊用途或应用, 而该物本身不是发明主题的组成部分。

所以, 将这两种基本类型的发明区别开来是很有必要的。

55. 上述两种情况在国际专利法的设计中也反映出来了, 这是指从功能性和应用性两个角度进行分类。

功能性发明

56. 凡是有关某物的内在性质或功能的与使用在哪一个特殊领域无关的或者无视使用范围在技术上也不受影响的发明都属于功能性发明。这些发明应分在功能分类位置上。

例如: B 01 D 分离

C 07 有机化学

F 16 K 阀; 龙头; 开关; 致动浮子; 通风或充气设备

G 05 B 一般控制或调节系统; 这些系统的功能性元件; 这些系统或元件的监视或测试设备

H 03 K 脉冲技术

一个机械阀门的内在功能, 例如关或开一个通道, 是决定于其结构或功能性元件或原理。在这种情况下, 这个阀门是用于水管系统中还是用于啤酒厂管道系统中运输啤酒这个事实是无关紧要的。同样, 化合物的内在性质是由它的结构参数, 通常是由它的分子式或它的制备方法而不是由它的各种可能的用途决定的

应用性发明

57. 凡是有关某物的特殊用途或应用的发明、而该物本身并不构成发明主题, 这些发明都属于应用性发明。这些发明应分在应用分类位置上。例如, 一种化合物用作肥料或洗涤剂的发明就应分在应用分类位置上, 即分在肥料或洗涤剂的分类位置上。

功能分类位置与应用分类位置

58. 当公开的是某物在一个大的系统中如何结合或如何使用时, 这种公开的内容主要是有关一个比较大的系统的组织, 那么就要把它分在该系统作为一个整体的分类位置上, 即应用分类位置上。如果公开的发明内容也与该物本身有关, 那么该文献就公开了两个技术主题, 则也需要将它分在该物本身的分类位置上。可是, 如果公开的内容中只提一下某物的某种特殊用途, 而公开的实质内容是该物的内在性质, 那就应将它分在该物本身的分类位置上。

59. 往往公开一个主题的唯一重要情报是有关在某一特殊领域中的用途, 应用分类位置旨在完全地包括这些主题的分类。可是功能分类位置包括的概念更广, 一个主题的结构上或功能上的特性可用在一个以上的领域中, 因此, 这类主题内容应优先分在功能分类位置上。功能分类位置不但包括具有一般用途的主题, 而且也包括那些指明是用于某一特殊领域中而这种用途不是构成这个主题的主要技术特征的技术主题。

60. 当将一个功能性发明分在一个功能分类位置上或检索一个功能性发明时, 应该记住这种主题有可能被分在一个或几个应用分类位置上, 或在检索时也能从一个或几个应用分类位置上去找到这个主题, 例如: 小类 B 01 D 分离是个功能小类, 它包括各种过滤器, 另外还有几个应用性小类中也涉及到过滤器, 如 A 01 J 11/06 牛奶用过滤器。A 47 J 31/06 咖啡或茶用过滤器。D 01 D 1/10 人造丝纺织设备中用的聚合物焙化或聚合物溶液用过滤器。

61. 某些分类位置, 例如小类, 相对于其它分类位置来说并不总是绝对功能性或应用性